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 1 号高科技厂房)



公开发行2016年公司债券 2016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东方·花旗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318号24层)

声 明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源于发行人对外公布的《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披露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东方花旗对报告中所包含的相关引述内容和信息未进行独立验证，也不就该等引述内容和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做出任何保证或承担任何责任。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方花旗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东方花旗不承担任何责任。

目 录

声 明.....	II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4
一、发行人名称	4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4
三、本次债券的主要条款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7
一、公司基本情况	7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状况	7
三、2016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	7
四、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情况	14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7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7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17
第四章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19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20
第六章 本次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21
第七章 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22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23
第九章 其他事项	24
一、对外担保情况	24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24
三、相关当事人	24

第一章 本次公司债券概况

一、发行人名称

中文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Changyuan Group Ltd.

二、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本次债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20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不超过（含）12亿元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已分为两期发行完毕。

第一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经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4日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第一期债券于2016年4月14日在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平台交易。本次债券简称为“16长园01”，上市代码为“136261”。

第二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人民币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经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6月7日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第二期债券于2016年7月14日在上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平台交易。本次债券简称为“16长园02”，上市代码为“136466”。

三、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主要条款

（一）债券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二）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6长园01”、债券代码“136261”

（三）发行主体：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3年期，附第2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五）发行规模：7亿元

（六）债券利率：票面年利率为4.50%，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2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2年末，公司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存续期后1年

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提升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1 年固定不变。

(七)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八) 计息期限：2016 年 3 月 4 日至 2019 年 3 月 4 日

(九) 起息日：2016 年 3 月 4 日

(十) 付息日：自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3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一) 兑付日：2019 年 3 月 4 日。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起为 2018 年 3 月 4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三) 发行时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十四) 跟踪评级结果：在跟踪评级期限内，鹏元资信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鹏元资信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鹏元资信并提供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十五)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十六) 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

四、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的主要条款

(一) 债券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二) 债券简称及代码：债券简称“16 长园 02”、债券代码“136466。”

(三) 发行主体：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 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 3 年期，附第 2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五) 发行规模：5 亿元

(六) 债券利率：票面年利率为 4.45%，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在存续期内前 2 年固定不变，在存续期的第 2 年末，公司可选择上调票面利率，存续期后 1 年票面利率为本期债券存续期前 2 年票面利率加公司提升的基点，在存续期后 1 年固定不变。

(七) 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八) 计息期限：2016 年 6 月 6 日至 2019 年 6 月 6 日

(九) 起息日：2016 年 6 月 6 日

(十) 付息日：自 2017 年至 2019 年每年的 6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一) 兑付日：2019 年 6 月 6 日。如果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起为 2018 年 6 月 6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十二)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三) 发行时信用级别：经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 AA，本次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

(十四) 跟踪评级结果：在跟踪评级期限内，鹏元资信将于本期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鹏元资信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期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期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鹏元资信并提供相关资料，鹏元资信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十五) 债券受托管理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十六) 募集资金用途：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

第二章 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及财务状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Changyuan Group Ltd.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1号高科技厂房
股票简称：长园集团
股票代码：600525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注册资本：131,731.14万元
法定代表人：许晓文
董事会秘书：倪昭华
证券事务代表：顾宁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6年6月27日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1号高科技厂房
邮政编码：518057
联系电话：0755-26719476
联系传真：0755-26739900
互联网网址：<http://www.cyg.com>

二、发行人 2016 年度经营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 58.49 亿元，比上一年度增长 40.54%。公司各业务板块经营状况如下：

1、电动汽车相关材料及其他功能材料：

2016 年电动汽车相关材料及其他功能材料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89%，其中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类产品稳步增长 15.03%，一方面受益于国家新能源产业的快速发展，另一方面在整体产能受限的情况下技改工作对产能的局部提升。

电动汽车锂电池材料方面，公司积极扩展相关业务产能，继续保持全球锂电池电解液添加剂龙头地位；报告期内，公司参股了锂电池高端湿法隔膜企业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和锂电池正极材料企业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一步延伸和加强了在电动汽车产业链上的布局，报告期内参股公司经营业绩均有较大增长。

2016年度，热缩材料及相关产品增长8.62%，其他产品略有下降。究其原因有多方面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热缩材料传统消费类市场增长依旧乏力，尽管汽车市场及通讯市场增长较快但整体平稳；电路保护汽车客户开拓及增长较快，但电池保护市场的快速下滑造成一定影响。

热缩材料相关子公司继续加强了国内外汽车市场的拓展，进一步扩大了公司在汽车等高端领域内的市场份额，实现该领域销售收入的稳定增长，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幅度超过20%，其中部分主要产品如汽车用双壁管等增幅达到30%。新增巴斯巴、天海集团、精进等多家汽车客户；与此同时，电路保护相关子公司重新调整定位，由“智能手机电池保护全球领导品牌”调整为“电子线路保护产品与解决方案提供商”，重点关注汽车电机保护等市场，通过定位调整，继续调整产品结构，拓展了市场范围，同时丰富完善了解决方案的种类，汽车相关业务收入明显增长，新增法国恩坦华，国内标准电机、博邦等汽车电机类客户。

2、智能工厂装备类：

2016年智能工厂装备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19.69%。一方面运泰利业绩增长快速，全年营业收入较去年增长42.42%；另一方面2016年8月成功控股长园和鹰，其服装自动化设备和智能工厂业务增幅较大，并表后带来了营业收入的大幅提升。

智能工厂装备板块综合实力进一步加强。全资子公司珠海运泰利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一方面在需求持续增长的情况下，在精密测试和工业自动化设备领域实现销售收入的高速增长，行业及客户端的影响力日渐提升；另一方面为了智能工厂解决方案的顺利推进，参股了在精益化电子制造方面能力和水平突出的深圳市安科讯电子制造有限公司，此举为打造行业内智能工厂的样板工程做好了充分准备。

与此同时，公司控股了服装自动化设备及全面解决方案的行业龙头企业长

园和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该子公司是一家集缝前、缝中、缝后整个服装制造产品线的数字化设备全面解决方案的提供商。长园和鹰的加入使得公司在智能工厂装备的发展战略得以进一步延伸，丰富了智能工厂装备产品种类的同时，迈出了由智能装备走向智能工厂解决方案的坚实一步，报告期内长园和鹰经营业绩增长迅速。

报告期内，为了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工厂装备板块的综合实力，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公司参股了深圳市道元实业有限公司。道元实业是一家自动化高端装备制造领域的领先企业，专注于生产电子电器所用的定制自动化设备，诸如手机玻璃精密加工设备及手机自动化包装设备等，在高端 3C 类产品生产线自动化装备制造方面与运泰利有较好的协同互补性。

3、智能电网设备类：

智能电网设备业务继续保持稳步增长，2016 年智能电网设备板块营业收入比上年增长 17.38%，其中一次设备类产品增长 14.33%，二次设备类产品增长 19.40%。主要原因：新能源及新产业的拓展成效显著，市场结构进一步优化；主网主业的整体中标成绩较为理想，细分市场取得突破。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继续加强与国家电网、南方电网等主网客户的合作与交流，巩固自身主营主业的地位，保证了电网升级及需求增长中的相应份额；电动汽车充电桩技术和制造水平快速提升，抢先进入到国网等重要市场，相关业务销售业绩高速增长；通过收购电力设计院获得相关资质，为公司 EPC 总包业务的开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配网产业全面开花，智能监测，SVG，ECVT 等智能产业成绩突出，行业地位进一步提升；海外市场取得进一步突破，330KV 高压电缆附件成功走出国门，获得俄罗斯 FSK 认证，孟加拉成功入围；继续加强了与各省市电力公司的技术交流，“恢复电缆本体结构”（MMJ）型电缆附件在全国各省市均得到进一步推广和使用；轨道交通供电检修安全管理业绩突出，奠定了其行业地位和未来发展基础，通讯行业锁控系统在四川等七省市试点成功，防误应用领域取得快速延伸。

三、2016 年度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282,050.6 万元（投资额未包括沃特玛、普罗米新及倍泰健康的投资情况），2015 年度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38,226.39 万元（投资额未包括运泰利及珠海奈电的投资情况），报告期较上年同期上升 637.84%；报告期内若统计沃特玛、普罗米新及倍泰健康的投资情况，公司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336,587.6 万元，2015 年度若统计运泰利及珠海奈电的投资情况，对外股权投资额为 211,516.39 万元，报告期内较上年同期上升 59.13%。

1、2016 年 1 月 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深圳市道元实业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000 万元收购深圳市道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元实业”)股东徐建国、王全林合计持有的 20% 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道元实业 20% 股权。公司 4 月 1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深圳市道元实业有限公司投资方案的议案》，原股权转让方徐建国、王全林调整为新余德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以 20,000 万元的价格收购新余德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的道元实业 20% 股权。道元实业的主要业务是提供非标准自动化设备设计、制造和实施一体化服务。2016 年 4 月 8 日，道元实业已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手续，公司持有道元实业 20% 股权。

2、2016 年 2 月 29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园盈佳转让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拉萨市长园盈佳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盈佳”）将其持有的参股公司深圳市沃特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特玛”）的 10.1010% 股权转让给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坚瑞消防”），转让金额为 50,505 万元人民币，坚瑞消防以 8.63 元/股作为股份对价的发行价格，向长园盈佳发行 58,522,595 股新股作为支付对价。长园盈佳因此次交易获得坚瑞消防（后更名为“坚瑞沃能”）58,522,595 股，占坚瑞沃能总股本的 4.81%，上市日为 2016 年 9 月 2 日，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深瑞”)以其未

分配利润转增方式增加注册资本 15,000 万元人民币，各股东所持长园深瑞比例不变。2016年4月11日，长园深瑞完成增资的相关工商手续，注册资本将由25,000万元人民币增至40,000万元人民币；审议通过了《关于长园盈佳转让参股公司成都普罗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盈佳将持有的成都普罗米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罗米新”）360万股（占30%比例）转让给北京博宇新光投资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不低于360万。

3、2016年4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长园特发设立全资子公司湖州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主要产品为化学交联聚乙烯泡棉、辐射交联聚乙烯泡棉及少量导电泡棉。2016年5月16日，湖州长园特发科技有限公司成立。

4、2016年6月7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上海和鹰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长园和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和鹰”）80%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收购上海和鹰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等16名股东合计持有的长园和鹰4,800万股股份，占其股本总额的80%，股份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8.8亿元。长园和鹰主要产品是数控裁剪机、服装吊挂系统及铺布机。2016年7月28日，长园和鹰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手续，公司持有长园和鹰80%股权。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江苏长园华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向长园华盛（泰兴）锂电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长园华盛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其控股子公司长园华盛（泰兴）锂电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兴华盛”）增资27,550万元人民币，泰兴华盛其他股东许智敏增资1,450万元，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泰兴华盛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变更为34,000万元。

5、2016年8月9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电力安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转让其控股子公司珠海华网共创科技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长园共创以人民币317.88万元的价格将华网共创60%股权转让给深圳市晨电科技有限公司；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湖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以人民币10,000万元的价格增资湖

南中锂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锂新材”），持有其 10% 股权，其经营范围是生产锂离子电池隔膜、透膜及产品自销，2016 年 8 月 26 日，中锂新材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手续，公司持有其 10% 股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集团下属子公司珠海赫立斯电子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安科讯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25% 股权的议案》，赫立斯向安科讯制造投资 5250 万元，持有其 25% 股权。主要业务是高端能源产品的配件，主要运用于光伏发电、清洁能源、信息通讯技术等领域。2016 年 9 月 27 日，安科讯制造已完成相关股权变更及增资的工商手续，赫立斯持有其 25% 股权。

6、2016 年 9 月 2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人民币 1 亿元认购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拟以人民币 1 亿元认购江西省金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锂科技”）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份数量 7,974,480 股，占其总股本的 25%。金锂科技成立于 2009 年 12 月 28 日，经营范围为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磷酸亚铁锂，研发、生产与销售锂离子电池电极材料；2016 年 11 月 23 日，金锂科技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持有金锂科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数量为 7,974,480 股，持股比例为 25%，股份的可转让日为 2016 年 11 月 24 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合营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深瑞”）拟出资 102 万元与长沙市展旺汽车客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长沙展旺”）共同投资设立合营公司，合营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充电桩设备销售、充电运营服务。其中长园深瑞出资 102 万元，占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 51%，长沙展旺出资 98 万元，占合营公司注册资本的 49%；

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和鹰机电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上海金勺投资有限公司 70% 股权的议案》，和鹰科技以人民币 35 万元价格收购上海金勺投资有限公司 70% 股权，并缴纳后续注册资本金 315 万元。2016 年 10 月 27 日，上海金勺投资有限公司已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手续，长园和鹰持有其 70% 股权。

7、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长园盈佳转让其参股公司深圳市倍泰健康测量分析技术有限公司

4.32%股权的议案》，同意长园盈佳将倍泰健康 4.32%股权转让给宜通世纪（300310），转让金额为 3,672 万元，宜通世纪以 25.70 元/股为对价股份的发行价格，所支付的股数为 1,428,794 股，长园盈佳不参加业绩承诺与补偿，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其在本次发行中取得的宜通世纪股份。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泰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同意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向其参股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泰国）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960 万泰铢,其中首次增资 490 万泰铢（约 93.6 万元人民币）。

8、2016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欧泰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江苏欧泰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园和鹰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上海欧泰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其全资子公司江苏欧泰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资 4500 万元人民币，2017 年 1 月 18 日，江苏欧泰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名为长园和鹰智能设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5,000 万元。

9、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长园深瑞继保自动化有限公司收购四川川电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80%股权的议案》，同意长园深瑞出资 240 万元收购川电咨询 80%股权，股权收购完成后，长园深瑞按照章程约定缴纳注册资本 640 万元，其经营范围是电力咨询服务。2016 年 12 月 19 日，川电咨询完成股权变更的工商备案手续，长园深瑞持有其 80%股权，川电咨询更名为四川长园工程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四、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情况

(一) 发行人 2016 年度财务数据

根据发行人 2016 年年度报告，其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	1,561,996.00	934,185.06
负债合计	815,075.04	373,341.64
少数股东权益	41,428.94	27,405.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705,492.02	533,438.04

2、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84,896.37	416,185.31
营业利润	63,198.22	49,341.70
利润总额	80,862.62	63,607.41
净利润	70,555.26	51,26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4,005.76	48,293.90

3、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15.07	45,603.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501.77	-44,827.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8,205.37	50,616.52
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1,235.19	-

(二) 资产状况

最近三年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627,743.30 万元、934,185.06 万元和 1,561,996.00 万元，资产规模随业务的扩大呈逐年扩张势态。公司大部分资产变现能力较强，安全性较高。

2016年末，公司流动资产为704,018.34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240,420.14万元，增幅为51.86%。其中，货币资金增加75,016.68万元，增幅为75.43%，主要是本年营业收入增长所致；应收账款增加81,115.24万元，增幅为34.26%，主要是销售增长及收购长园和鹰所致。

2016年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为857,977.66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387,390.80万元，增幅为82.32%，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135,221.99万元，增幅为464.45%，主要是公司持有星源材质、坚瑞沃能等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所致；长期股权投资增加38,019.84万元，增幅为194.03%，主要是公司本年对道元实业和江西金锂新增投资所致；在建工程增加28,358.69万元，增幅为172.90%，主要是江苏和广东研发生产基地投入增加所致；商誉增加161,890.93元，增幅为68.34%，主要是收购长园和鹰所致。

（三）负债状况

2016年末，公司合并口径负债总额为815,075.04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441,733.4万元，增幅为118.32%。

2016年末，公司流动负债为614,776.68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321,376.14万元，增幅为109.53%，其中短期借款增加100,588.40万元，增幅为69.99%，主要用于公司补充流动资金；应付账款增加34,729.53万元，增幅为45.94%，主要是本年采购量增加及收购长园和鹰所致；其他应付款增加99,476.96万元，增幅为446.22%，主要是应付长园和鹰股权转让尾款。

2016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总额为200,298.36万元，较2015年末增加120,357.26万元，增幅为150.56%。其中应付债券增加120,000.00万元，主要是由于2016年发行公司债券所致。

（四）经营成果分析

2016年，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584,896.37万元，较上年的416,185.31万元增加168,711.06万元，增幅为40.54%；实现利润总额80,862.62万元，较上年的63,607.41万元增加17,255.21万元，增幅为27.13%。

1、收入成本分析

2016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为 324,035.22 万元,较 2015 年增加 90,757.85 万元,增幅为 38.91%, 营业成本上升的主要原因为发行人营业收入实现大幅提升,使得同期的营业成本相应增加。

2、费用分析

2016 年销售费用为 66,200.34 万元,较 2015 年增加 19,915.76 万元,同比增加 43.03%。主要是由于公司对智能工厂设备行业等新兴行业的市场开发投入增加所致。

2016 年管理费用为 114,838.35 万元,较 2015 年增加 38,237.44 万元,增幅为 49.92%, 主要原因是:(1) 合并报表范围变化。2016 年 8 月新增子公司长园和鹰开始纳入合并,另一主要子公司子公司运泰利自 2015 年 8 月纳入合并范围因此 2015 年数据仅包含期 2015 年 8-12 月数据,(2)公司研发投入和研发人员数量大幅增加,(3)员工薪酬待遇有所增加。

2016 年财务费用为 10,195.83 万元,较 2015 年减少 542.24 万元,同比降低 5.05%, 变化不大。

(五) 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6 年度为 44,515.07 万元,2015 年度为 45,603.61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了 1,088.54 万元,变化不大。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94,501.77 万元和-44,827.00 万元。2016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流出金额为 248,202.28 万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对外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收购道元实业、湖南中锂、金锂科技、长园和鹰和安科讯的股权。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8,205.37 万元和 50,616.52 万元,2016 年度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 2016 年度发行公司债券及银行借款所带来筹资活动现金流变动所致。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5〕3020号”文件核准，公司获准在中国境内公开发行发行不超过（含）12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已分为两期发行完毕。第一期发行规模为7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经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3月4日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第二期发行规模为5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经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6月7日汇入公司指定银行账户。

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和调整公司债务结构（包括但不限于偿还银行贷款），以扩大公司的业务规模，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

二、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状况

1、16长园01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日期	金额	用途	贷款主体
2016-3-4	294.00	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7	4,000.00	偿还中国银行长期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7	5,000.00	偿还上海电子往来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7	1,000.00	偿还长园共创往来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7	7,000.00	偿还长园电力往来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8	5,000.00	偿还交通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8	5,000.00	偿还中国银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8	5,000.00	偿还华润银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8	6,000.00	偿还招商银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9	5,000.00	偿还农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9	8,000.00	偿还建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3-21	10,000.00	偿还进出口银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4-6	5,000.00	偿还中国银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4-6	5,000.00	偿还长园华盛往来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5-16	5,000.00	偿还建设银行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6 长园 02 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日期	金额	用途	贷款主体
2016-6-7	210.00	支付债券发行费用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6-8	5,000.00	偿还中国银行长期借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6-13	15,000.00	偿还进出口行借款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4	8,600.00	偿还长园深瑞往来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4	15,000.00	偿还进出口行借款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6-27	6,000.00	偿还长园电子往来款	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章 本次债券担保人情况

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第五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发生须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事项，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第六章 本次债券利息偿付情况

“16 长园 01”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3 月 4 日至 2019 年 3 月 4 日；“16 长园 02”计息期限自 2016 年 6 月 6 日至 2019 年 6 月 6 日。

在本次债券的计息期间内，每年 3 月 4 日为“16 长园 01”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每年 6 月 6 日为“16 长园 02”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发行人已于 2017 年 3 月 4 日足额支付“16 长园 01”2016 年度的利息；于 2017 年 6 月 6 日足额支付“16 长园 02”2016 年度的利息，不存在延迟支付利息的情况。

第七章 本次债券的跟踪评级情况

评级机构鹏元在对公司经营状况/行业/其他情况进行综合分析评估的基础上，于 2017 年 3 月 24 日出具了《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7 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上述报告结果为：16 长园 01 和 16 长园 02 债券信用等级维持为 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为 AA，评级展望维持为稳定。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本次公司债发行并上市时，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为证券事务代表马艳。

经 2016 年 6 月 7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顾宁女士为公司新任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变更为顾宁女士。2016 年 3 月 9 日，马艳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职后，马艳女士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第九章 其他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违规对外担保事项。

二、涉及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没有对生产经营可能产生重大不确定影响的未决诉讼与仲裁，发行人高管人员不存在涉及刑事诉讼的情况。

三、相关当事人

报告期内，本次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均未发生变动。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6 年公司债券 2016 年度受托管理人报告》之盖章页）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7日